

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7 日
發文字號：(100)新盛自劃字第 018-4 號

主旨：公告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

依據：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二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業經台中市政府 100 年 10 月 12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00198950 號函核備在案。

公告事項：

公告期間：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9 日至 100 年 11 月 18 日止
計三十日。

閱覽地點：

本會會址：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街 403 號

電話：04-25772352

東勢區公所：台中市東勢區豐勢路 518 號

電話：04-25872106

土地所有權人對於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內容如有反對意見時，請於上述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理由及其所有土地之座落，面積暨姓名、住址，於簽名蓋章後，向本籌備會提出，並副知台中市政府。

檢附：重劃計畫書公告文、重劃計畫書核准文、重劃計畫書、重劃區都市計畫地籍範圍套繪圖、重劃區土地清冊、重劃區意見分析表各乙份。(存放在閱覽地點)

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公告

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公告

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0 日
發文字號：(100)新盛自籌字第 019-1 號

主旨：公告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

依據：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二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業經台中市政府 100 年 03 月 25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00048672 號函核備在案。

公告事項：

公告期間：中華民國 100 年 03 月 30 日至 100 年 04 月 29 日止
計三十日。

閱覽地點：

本會會址：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街 403 號

電話：04-25772352

東勢區公所：台中市東勢區豐勢路 518 號

電話：04-25872106

土地所有權人對於本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內容如有反對意見時，請於上述公告期間內以書面載明理由及其所有土地之座落，面積暨姓名、住址，於簽名蓋章後，向本籌備會提出，並副知台中市政府。

檢附：重劃計畫書公告文、重劃計畫書核准文、重劃計畫書、重劃區都市計畫地籍範圍套繪圖、重劃區土地清冊、重劃區意見分析表各乙份。(存放在閱覽地點)

台中市東勢區新盛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